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达鑫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(E10172) 第十次开放公告

根据《财达鑫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及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：“本资产管理计划自成立后，首个开放期为产品成立后 6 个月后首两个工作日，首个开放期结束后每 6 个月开放一次，开放期为每 6 个月结束后首 2 个工作日。如遇特殊情况，管理人有权决定开放期提前或延后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。”本集合计划第十次开放期为 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2022 年 4 月 19 日，委托人可以在开放期进行申购、赎回。

本次开放后，本集合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4.7%/年。

本集合计划无参与费，无退出费。参与、退出是否成功以及相关数据以中登公司确认数据为准，具体参与、退出等事项请查阅本集合计划说明书，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（www.s10000.com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